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7月3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29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各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内容、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因日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支行申请一年期银行贷款3,000万元，本公司为光正燃气该项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增资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的安排，原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股权已于近期划转至光正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能源”），光正能源承接全部光正燃气的资产、业务，并且已于近期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及内部划转工作，光正燃气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前期由本公司对光正燃气进行的增资事项调整为由光正能源对光正燃气进行增资，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7月19日在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266号）召开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 1、《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